1. **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**

（一）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

2020年度，我办纳入绩效评价的项目1个，涉及预算金额106万元。通过高效的使用资金，我局各线业务得以全面开展：1、就业创业工作。制定“十项举措”，统筹规划就业工作。开展系列招聘，线上线下引导就业。落实援企稳岗政策，助企复工稳定就业。开展各类培训，提高就业创业能力。五是依托载体优化服务，支持就业创业扶贫。2、社会保障工作。落实社保全民参保工作，落实中小微企业、大型企业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。3、人事人才工作。积极开展事业单位招聘工作。扎实推进人才引进工作。4、劳动执法工作。规范劳动用工管理，多种途径法规宣传，规范治欠保支机制，妥善处理劳动争议。

（二）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

通过认真对照《2020年沅江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》开展自评，我办各项指标都较好地达到了相关要求，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论：优

（三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

无

（四）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

2020年我局始终认真贯彻执行《会计法》、《预算法》、《行政单位会计制度》等法律法规，建立健全了单位财务制度，加强了财政专项资金管理，严格按预算进度支付费用，加强了“三公”经费控制，各项经费支出严格按照政府采购、国库集中支付等有关规定执行,预算执行完成和控制较好。

**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**

一、 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设置情况

我局为政府工作部门，正科级单位。2020年有13个股室、内设股级事业单位4个（劳动仲裁院、人力资源市场管理中心、统计信息中心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），财务由局机关统一核算。

（二）人员情况

2020年末实有在职干职工38人，离退休人员34人，遗属1人。

（三）主要工作职责

负责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进行综合管理、监督指导、协调服务；负责全市人力资源开发综合管理；负责促进就业工作；负责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；负责全市就业、失业、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；负责全市机关企事业单位工资收入分配综合管理；负责全市机关事业单位人事宏观管理；统筹实施劳动、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；组织实施劳动监察，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，依法查处重大案件；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，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。

二、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

（一）年初总预算收支情况

2020年本部门年初预算收入599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499万元，其他收入年初预算收入100万元。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的工资福利性等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。

2020年，本部门年初预算支出499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年初预算393万元，项目支出年初预算106万元。

（二）年度预算收入、支出及结余情况

2020年收入实际完成1184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完成1,084万元，其他收入完成100万元。

2020年决算支出1239.06万元，其中工资及福利支出516.99万元、对个人及家庭的补助支出381.58万元、商品及服务支出330.06万元、其他资本性支出10.43万元。

2020年本单位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180.53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结余0万元，项目支出结余180.53万元。

（三）“三公经费”情况

2020年我局认真执行厉行节约相关规定，严格控制使用“三公经费”，年初预算为3万元，2020年“三公经费”支出合计2.16万元，其中：公务接待费2.16万元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。

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

2020年，我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20万元，主要用于采购办公设备、印刷宣传等。我局将按照实际需要申请政府采购。

（五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

2020年度，我局纳入绩效评价的项目1个，涉及预算金额106万元。通过高效的使用资金，我局各线业务得以全面开展：1、就业创业工作。制定“十项举措”，统筹规划就业工作。开展系列招聘，线上线下引导就业。落实援企稳岗政策，助企复工稳定就业。开展各类培训，提高就业创业能力。五是依托载体优化服务，支持就业创业扶贫。2、社会保障工作。落实社保全民参保工作，落实中小微企业、大型企业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。3、人事人才工作。积极开展事业单位招聘工作。扎实推进人才引进工作。4、劳动执法工作。规范劳动用工管理，多种途径法规宣传，规范治欠保支机制，妥善处理劳动争议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

我局内部管理制度健全，建立了《机关财务管理制度》，并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制定的公务接待、差旅费、培训费、会议费等相关管理办法，规范了公务支出管理。严格履行财务审批手续，做到了无计划安排不报账，无领导审批不报账，无经手人签字不报账，不符合财务规定的发票、票据不报账。经费的开支管理及费用报销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，坚持勤俭节约，确保资金的规范使用与安全。

四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2020年我局始终认真贯彻执行《会计法》、《预算法》、《政府会计制度》等法律法规，认真进行了预算编制，建立健全了单位财务制度，加强了财政专项资金管理，严格按预算进度支付费用，加强了“三公”经费控制，各项经费支出严格按照政府采购、国库集中支付、公务卡支付等有关规定执行,预算执行完成和控制较好。

五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通过认真对照《2020年沅江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》开展自评，我局各项指标都较好地达到了相关要求，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论：优。

六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

强化预算管理，提高单位预算执行力度。加强资产管理，做好资产信息系统的维护工作，及时录入更新购置资产，使资产变动情况与信息系统数据一致。做好政府采购预算，严格按照预算实施政府采购。组织岗位实务学习与培训，让财务人员通过学习能够科学合理地编制部门预算，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。

沅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1年8月20日